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原定于2021年4月 29 日披露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,由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 编制工作完成时间预计晚于预期,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,经公司审 慎决定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现将2020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披露时间延 期至2021年4月30日。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年报披露日期的变更,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广大投 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谅解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 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 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